

“两新”党建融入基层治理新路径

我市积极拓展

本报讯(记者 徐顺凯)创建“红色物业”、打造“夏都红骑手”、“党建链”赋能“产业链”……近年来,我市始终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基层党建和基层治理的重要论述,向创新要动力,向改革要活力,积极探索党建引领“两新”组织融入基层治理的新思路新方法新途径,着力激发基层治理“新”动能。

■ 笃行实干,老百姓的烦心事家门口解决

深入开展红色物业创建工作,着力推进党的建设、物业服务管理和基层治理的有机结合,切实解决群众身边的“关键小事”。

强化党组织对物业管理的职责,推进物业服务企业和业委会建立党组织,扎实推进物业服务企业“两个覆盖”,形成基层物业服务融合共治。

建立社区居委会、小区党支部、小区业委会、物业公司共同参与的“四方联动”机制,定期召开议事会,沟通解决常见矛盾问题,形成了业主提诉求、物业整改、业委会督查、社区汇报、街道“回头看”的“五步”工作模式。

成立全省首家红色物业党校,建立标准化的教学阵地,打造特色化的培训课程,开展专业化实训演练,着力加强物业企业从业人员党性意识和综合素质。创新“线下集中学习+线上同步直播”模式,推动老百姓“家门口”解决烦心事、难心事、揪心事,基本实现“小纠纷不出小区、一般纠纷不出社区”的目标。

■ 关心关爱,化身基层治理“好帮手”

紧盯新业态新就业群体发展趋势,将新兴领域党建工作融入城市基层党建总体格局,着力强化关心关爱,推动融入基层治理,形成“社会为我服务,我为社会尽责”的良性互动。

成立由市委组织部(市委两新工委)牵头,市场监管、网信、交通、邮政、人社、工会及新业态头部企业等16家单位组成的“夏都红骑手”党建联盟,搭建起组织部门牵头抓总、行业部门各司其职、相关部门参与配合、街道社区兜底管理的全链条、闭环式组织体系,建立“五联五融”工作机制(即:工作事项联议、组织体系联建、行业规范联育、服务平台联搭、志愿队伍联建;融入“工作合力圈”“区域党建圈”“融合发展圈”“资源共享圈”“基层治理圈”),不断加强党在新兴领域的号召力、凝聚力、影响力。

培育打造“夏都红骑手”爱心驿站131个,组织动员115个爱心商家提供餐饮优惠、商品打折、免费急诊医疗等服务,在高德、百度、腾讯地图标注爱心驿站、爱心商家地址,通过骑手端APP随时关联推送。

出台《西宁市服务新业态新就业群体事项清单》,从子女入学、住房保障、困难救助、职业培训等16个方面用心用情解决后顾之忧。做好政策优化调整,先后征集到行业规范、劳动保障、教育培训等方面问题建议10条,已全部得到落实。

■ 凝“新”聚力,“企业要什么,我们做什么”

围绕产业链上下游企业“联动难、同步难、配套难”等问题,先后在西宁经济技术开发区南川工业园区、东川工业园区探索成立“产业链”党建联盟,以党建共同体凝聚产业链合作、创新、发展“最大公约数”。

坚持以“党建链”串起“产业链”,在南川工业园建立1个章程、3个小组、2项制度、一揽子具体举措的“1+3+2+X”新模式汇聚力,在东川工业园搭建1个链主、“X”个链上、“N”个拟培育党组织的“1+X+N”开放式组织体系带动发展,形成“固强补弱、深度融合、共同发展”的产业链党建联盟工作格局,实现链条企业党组织全覆盖,党员统筹管理,为最大化发挥战斗堡垒作用和党员先锋模范作用奠定坚实基础。

推行“企业点单、联盟接单”工作机制,选派233名助企联络员组成“帮办团”,与293家企业衔接,累计征集要素保障、用工服务、用地需求等各类问题363项。建立“助企暖企春风行动”工作小组,深入企业一线、项目现场,宣讲推送国家和省市退税减税降费惠企政策,协调解决人才专项培训、员工住宿需求、厂房维修等问题,切实推动“我为企业和群众办实事”落地见效。组建党建联盟“先锋服务队”,引导企业党员主动投身乡村振兴、文明创建、公益服务等活动,积极参与基层治理,以实际行动践行使命担当,擦亮企业党建的“红色招牌”。

全面深化改革 西宁走在前作表率

8月份西宁空气质量优良率为96.8%

本报讯(记者 樊娅楠)湛蓝如洗的天空中,朵朵“棉花糖”般的白云随风飘过,在西宁,蓝天成为最可观可感的生态福祉。刚刚过去的8月份,西宁再次交出一份亮眼答卷:全市空气质量总有效监测天数为31天,其中:空气质量指数(AQI)优良天数为30天,空气质量优良率为96.8%。

最新数据显示,今年1月份至8月份,我市空气质量总有效监测天数为243天,空气质量指数(AQI)优良天数为224天,空气质量优良率为92.2%。

西宁作为生态文明高地上的中心城市,始终坚决扛牢关键底板和重要窗口的首位责任,把大气污染防治工作作为全市高质量发展的重中之重。市生态环境局紧紧围绕落实大气环境质量改善目标,以控制突出的大气污染环节、规范各行业环境管理、完善环境监管体系、健全大气污染防治长效机制等方面为重点,分阶段、有步骤地统筹实施治理工作,全市大气污染防治工作取得明显成效。

在聚焦精准治污方面,狠抓扬尘污染治理,督促各地大气办开展“十个100%”专项检查,统筹各地市政服



务中心对主次干道开展机械化湿扫和喷雾降尘,重点加强煤烟型防治,从源头杜绝劣质煤兜售,严厉打击工业企业环境违法行为。在突出科技促防方面,充分运用网格化监管、无人机巡查等手段和“一市一策”精准管控服务团队,合力推动大气污染防治精细化管理,通过预测晴雨图、倒排余量表、分析污染天、挖掘改善质量等措施,坚持环境“零容忍”铁腕执法和柔性服务并重,积极开展排忧解难送政策上门服务,指导各地企业开

展项目谋划、方案编制和集中入库,向各县区、园区管委会提供大气项目治理帮扶,用心用力增强老百姓看得见的“蓝天福祉”。

“蓝天保卫战是一场大仗、硬仗、苦仗,绝非一蹴而就之事。我们将继续按照‘生态环境质量只能变好、不能变差’要求,进一步提升管理能力和治污水平,用心讲好‘蓝天故事’,蓄力在守牢国家生态安全屏障建设大后方上作出‘大气贡献’。”市生态环境局相关负责人表示。

一处失信,处处受限! 失信名单惩戒你了解吗?

本期法官

姜晓娟
现任西宁市中级人民法院执行局执行一庭庭长,四级高级法官。



大家在平时生活中,或许经常听到:当心不要上了失信名单成为“老赖”! 或者在电视、报纸、广告大屏等媒介上看到法院公布失信人名单之类的信息,那么,失信名单到底是怎么回事儿呢? 什么情形会被列入失信名单中呢? 上了失信名单会有什么影响呢? 今天,就让法官带大家了解一下“失信名单”制度。

为促使被执行人自觉履行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义务,在执行中,对不履行法律文书确定的义务的被执行人,人民法院可以根据情节将其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将被执行人不履行或者不完全履行义务的信息向其所在单位、征信机构以及其他相关机构通报。人民法院通过司法程序认定的被执行人失信信息是社会信用信息的重要组成部分,有利于提高全社会诚信水平,对于维护司法权威,营造向上向善、诚信互助的社会风尚具有重要意义。

一、纳入失信名单的情形:

被执行人未履行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义务,并具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人民法院会将其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依法对其进行信用惩戒:一是有履行能力而拒不履行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义务的;二是以伪造证据、暴力、威胁等方法妨碍、抗拒执行的;三是以虚假诉讼、虚假仲裁或者以隐匿、转移财产等方法规避执行的;四是违反财产报告制度的;五是违反限制消费令的;六是无正当理由拒不履行执行和解协议的。

二、不得纳入失信名单的情形:

除了应当纳入失信名单的情形,也规定了不得纳入失信名单的情形:一是提供了充分有效担保的;二是已被查封、扣押、冻结的财产足以清偿债务的;三是被执行人履行顺序在后,对其依法不应强制执行的;四是其他不属于有履行能力而拒不履行生效法律文书确定义务的情形。如:全日制在校生因“校园贷”纠纷成为被执行人的,一般不对其采取纳入失信名单措施。被执行人为未成年人的,法院不将其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三、纳入失信名单的程序:

申请执行人认为被执行人具有纳入失信名单的情形之一的,可以向法院申请将其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法院认为被执行人具有纳入失信名单的情形之一的,也可以依职权决定将其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四、失信名单的公布:

法院会将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录入最高人民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库,并通过该名单库统一向社会公布。法院可以根据各地实际情况,将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通过报纸、广播、电视、网络、法院公告栏等其他方式予以公布,并可以采取新闻发布会或者其他方式对本院及辖区法院实施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制度的情况定期向社会公布。法院会将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向政府相关部门、金融监管机构、金融机构、承担行政职能的事业单位及行业协会等通报,供相关单位依照法律、法规和有关规定,在政府采购、招标投标、行政审批、政府扶持、融资信贷、市场准入、资质认定等方面,对失信被执行人予以信用惩戒。法院也会将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向征信机构通报,并由征信机构在其征信系统中记录。国家工作人员、人大代表、政协委员等被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人民法院会将失信情况通报其所在单位和相关部门。

五、失信信息的撤销、更正和删除:

对不应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被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法院会在三个工作日内撤销失信信息。法院发现纳入失信名单可能存在错误的,也会及时进行自查并作出相应处理。如被执行人已履行完毕或者终结本次执行程序后,仍未发现被执行人有可供执行财产等情形,法院会在三个工作日内删除(屏蔽)失信信息。

(文字整理 记者 顺凯)

平安西宁

法官说法

本栏目由西宁市中级人民法院、西宁晚报合办

西宁“集中要约”签订集体合同149份

本报讯(记者 得舟)记者9月18日从市总工会获悉,今年以来,全市各级工会认真履行监督职责,扎实开展“集中要约行动月”活动,指导企业续签、新签订集体合同149份,覆盖职工近2.6万人,切实维护了职工在劳动报酬、休假、劳动安全与卫生、保险福利等方面的合法权益。

与此同时,全市各级工会多措并举为职工提供各方面贴心服务:完

善14家户外劳动者服务站点的建设,助力户外劳动者解决吃饭难、喝水难等问题;大力开展“夏送清凉”活动,各级工会组织共走访慰问职工3.15万人次,发放171.18万元的防暑降温物资;大力开展农民工免费体检活动,为全市1600名农民工发放了覆盖15个项目、价值600元的体检卡;接待职工及农民工信访案件49起,协调相关部门妥善处理;大力

开展职工心理健康关爱服务活动,惠及职工4000余人;对25家民营企业进行“法治体检”;组织开展各类线上线下普法宣传活动42场次,发放各类法律法规宣传资料9000份,惠及职工、农民工群体1万余人次;积极开展“安康杯”劳动竞赛活动,全市1167个单位、近11万名职工参加,切实提升了企业和职工的安全生产意识。